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智航”或“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对天智航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97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29,545,09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12.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70,199,990.23元。扣除中信建投证券承销及保荐费用合计人民币6,5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63,699,990.23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于2023年2月23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总发行费用10,443,396.23（不含税）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59,756,594.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确认，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3)第0622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3年3月7日公司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29,545,091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手续，募集资金总额为370,199,990.23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总发行费用10,443,396.23（不含税）元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59,756,594.00 元，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含利息)
新一代骨科手术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9,520.00	19,608.77	0.04
智慧医疗中心建设项目	16,455.66	6,652.12	855.85
合计	35,975.66	26,260.89	855.89

注：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不包含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9,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和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综合考虑实际建设进度、资金使用情况及不可预期因素的影响，在保持募投项目的资金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对“智慧医疗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智慧医疗中心建设项目	2026 年 6 月	2027 年 12 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本公司募投项目“智慧医疗中心建设项目”主要围绕远程协作平台搭建、运营平台升级、基于数据的应用分析三大方面展开。自项目实施以来，公司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募投资金主要用于工程建设及软硬件购置。目前，项目建筑工程与装修工作已全部实施完毕，上述三大核心业务板块的整体架构搭建亦已完成，软硬件购置投入不及预期。

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受以下客观因素影响，项目建设进度有所放缓：

受行业周期性波动及监管政策调整影响：建设期内，大型医疗器械行业下游医院端的采购决策及项目审批节奏整体放缓。鉴于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对项目投

资节奏进行了审慎调整，适当减少了在大数据分析及远程协作服务初期阶段的大规模硬件铺陈投入，导致部分软硬件购置及升级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后。

市场推广及设备部署节奏调整：在完成天玑云系统搭建后，受下游医院采购周期拉长影响，公司基于审慎经营原则，暂缓了机器人 5G 终端模块升级投入和各地推广中心影像及医疗设备的投入。

2025 年来，伴随国家医保局发布手术机器人收费指南等政策，行业对手术机器人的“AI 化”及远程功能重视程度日益提升，具备临床实用价值的多场景应用的头部机器人企业将迎来更广阔发展空间。公司持续推进智慧医疗中心建设，不仅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支持方向，更是公司维持市场龙头地位、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布局。

综上，为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匹配下游市场需求节奏，保障募投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 2027 年 12 月。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系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规划要求。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与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系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求，并经审慎研究做出的决定，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可能面临产业政策变化、技术进步、市场供求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导致募投项目不能如期实施，或实施效果与预期值产生偏离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目“智慧医疗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该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的适当调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孙 栋

朱 进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9日

100000047469